

##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和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审议通过。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以现场会议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5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华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董事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决议内容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周华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周华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文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吴文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如下：**

委员（3名）：刘杨树（独立董事，召集人）、刘斌（独立董事）、吴文利（董事）

**(2)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组成如下：**

委员（3名）：王兰（独立董事，召集人）、刘斌（独立董事）、吴文利（董事）

**(3)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组成如下：**

委员（3名）：周华松（董事，召集人）、王兰（独立董事）、吴文利（董事）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同意聘任周华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由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符合现阶段发展需求，有利于战略与执行高效协同。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清晰划分了董事会与总经理职权，建立了包括独立董事监督、专门委员会审议、关联交易严格回避等治理机制，以确保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不受影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认为：本次提名的总经理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受到行政处罚、司法机关立案或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其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总经理职责，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和长远发展。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候选人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同意聘任陈斌先生、魏凌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认为：本次提名的副总经理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受到行政处罚、司法机关立案或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其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副总经理职责，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和长远发展。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候选人提交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同意聘任魏凌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认为：本次提名的财务负责人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受到行政处罚、司法机关立案或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其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候选人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认为：本次提名的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历，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记录。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候选人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

##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同意聘任吴朝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认为：本次提名的董事会秘书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受到行政处罚、司法机关立案或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其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和长远发展。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候选人提交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同意聘任林建华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